

獐子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獐子岛集团（荣成）食品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獐子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3年8月29日下午13时以现场和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獐子岛集团（荣成）食品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保证全资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公司同意向全资子公司獐子岛集团（荣成）食品有限公司的贸易融资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额度总计为2,000万元。

因被担保企业獐子岛集团（荣成）食品有限公司2012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率超过70%，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此项为上述公司提供担保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截至公告日，公司累计对外担保额度为91,887.53万元（含本次拟担保金额），占公司2012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35.93%，全部是为对控股子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孙公司的担保。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獐子岛集团（荣成）食品有限公司

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点：荣成市俚岛镇俚岛路592号

法定代表人：刘强

成立时间：2006 年 6 月 8 日

注册资本：1,000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前置许可经营项目：冷冻、沾粉鱼片，鱿鱼制品，贝类制品；冷冻虾制品、腌渍鱼籽制品。一般经营项目：水产品初加工，备案范围内的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股权结构：本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主要财务指标：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计 19,828.55 万元，负债总计 18,046.77 万元，净资产为 1,781.78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91.01%；2012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9,845.64 万元，实现净利润 177.58 万元。上述财务数据已经过具备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序号	被担保方名称	最高担保额度 (万元)	用途	担保方式	期限
1	獐子岛集团（荣成）食品有限公司	2,000	生产经营需要	连带责任保证	一年

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办理上述担保事宜，实际担保金额、种类、期限、债权人等以担保合同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 号）、《证监会、银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 号）、《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相违背的情况。此次担保有利于其筹措资金、拓展市场、开展业务，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公司对其提供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本次被担保企业 2012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此项为上述公司提供担保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审议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为 2,000 万元，占公司 201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资产总额（合并口径）的 0.41%、净资产的 0.78%。

本次担保生效后，公司累计对外担保额度为 91,887.53 万元（含本次拟担保金额），全部为对控股子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孙公司的担保，占公司 201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资产总额（合并口径）的 18.67%、净资产的 35.93%。

公司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对外担保总额未超过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会计报表净资产 50%。

六、备查文件

1、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樟子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 年 8 月 30 日